

【“共同富裕与社会正义”研究专题】

论相对剥夺与共同富裕的关系*

左高山 赵琦

摘要: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与奋斗目标,是物质富裕与精神富裕的统一,实现共同富裕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相对剥夺的现象,这是人们容易忽视的问题。不消除实现共同富裕中可能出现的人民群众的相对剥夺感,将可能危及社会稳定甚至引发严重危机。因此,实现共同富裕应当避免或者消除相对剥夺,而不是简单地治理或消除相对贫困,因为消除相对剥夺比消除相对贫困更为艰难。当共同富裕的目标实现之后,不同群体之间可能存在的相对剥夺感将自然消失。

关键词:相对剥夺;共同富裕;价值判断;道德心理

中图分类号:B8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0751(2022)04-0099-07

“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①这一论断表明了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性与复杂性。那些简单地把共同富裕等同于相对贫困治理^②或者理解为提高相对贫困治理能力^③的观点,没有充分认识到共同富裕作为一个长远目标其实现过程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共同富裕既包括物质上的共同富裕,也包含精神上的共同富裕,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④,这也意味着实现共同富裕要防止或者消除人民群众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感。因为物质上的共同富裕不等于精神上的共同富裕,不消除实现共同富裕中的相对剥夺感,就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共同富裕。本文主要从道德心理学的维度反思相对剥夺与共同富裕之间的关系,深入分析消除或减少人民群众尤其是“后富”的相对剥夺感,对于实现共同富裕具有重要的意义。而关于相对剥夺及其本质问题,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一文中有过精彩的论述。

一、“小房子”与“宫殿”： 马克思的“相对剥夺”隐喻

马克思善于利用“隐喻”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无情的批判,隐喻在马克思这里不仅仅是一种修辞艺术,更是一种独特的认知和批判方式。例如,马克思用“机械怪物”隐喻指称资本主义社会的机器大工业^⑤，“吸血鬼”隐喻指称资本^⑥，“魔术师”隐喻指称资本主义社会^⑦，这些形象的隐喻道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马克思用“小房子”与“宫殿”隐喻因贫富差距而导致的工人的相对剥夺心理,他指出:如果没有比较,“小房子”是能够满足居住者的“一切要求”的。但是,一旦与“宫殿”比较,“小房子”就变成了“茅舍”,意味着居住环境之差。随着社会的进步,即使“小房子”的规模扩大,但只要“宫殿”继续扩大,“小房子”的居住者就会“越发觉得不舒适,越发不满意,越发感到受压抑”^⑧,这种感受即相对剥夺感。虽然“小房子”居住者的条件得到了改

收稿日期:2021-12-30

*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国共产党党伦理建设百年史研究(1921—2021)”(19ZDA035);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当代中国政治忠诚及其实现机制研究”(17BZX023);北京高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协同创新中心[北京外国语大学]项目。

作者简介:左高山,男,北京外国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 100081)。

赵琦,女,中南大学哲学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研究员(长沙 410083)。

善,但是在与“宫殿”居住者的比较中产生了严重的心理失衡。马克思进一步对工人工资的增加和生产资本的增长进行比较,他指出:生产资本的增长是工人工资增加的前提,会导致财富、奢侈、需要和享受的增长。然而,尽管工人的享受增加了,但是与社会发展水平和资本家的享受相比,工人的满足感反而下降了。因为工人的需要和享受是由社会产生的,不是以满足他们的物品为衡量标准,而是以社会为尺度。因此,工人的需要和享受具有“相对的性质”^⑨。马克思的经典论述虽然没有明确提出“相对剥夺”概念,但已经提出了类似的思想,比当代西方流行的相对剥夺理论早了 100 多年,这一概念被广泛地用来解释许多社会现象。影响较大的是美国著名社会学家泰德·罗伯特·古尔的相对剥夺理论,他认为相对剥夺是行动者对价值期待和价值能力之间不一致的感知,人们的价值期待往往高于价值能力。^⑩例如,社会成员对国家现代化不断增长的期望值与国家发展的实际状况之间存在的巨大差距,容易导致“相对剥夺”现象^⑪。从马克思的论述可以看出,“相对剥夺”主要是针对经济或物质上被剥夺的感觉,相对剥夺感往往是处于弱势地位的群体的一种心理感受,而且这种剥夺心理是在其物质条件得到改善的情况下由于比较群体增长速度更快而产生的,也体现了工人要求改变被剥夺状况的愿望,而这种愿望往往会转化成积极的或者消极的社会行动。

“小房子”和“宫殿”的相对剥夺隐喻是针对资本主义社会贫富严重分化现象而言的,根据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小房子”的居住者要像“宫殿”的居住者一样实现“共同富裕”,在资本主义社会是不可能实现的,只有在“剥夺了剥夺者”的社会主义或者共产主义社会才有可能性。因此,实现共同富裕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价值目标。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共同富裕思想包括:通过社会化生产,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拥有富裕的物质生活,并保证其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通过劳动共享物质资料和精神资料。^⑫恩格斯指出:“在人人都必须劳动的条件下,人人也都将同等地、愈益丰富地得到生活资料、享受资料、发展和表现一切体力和智力所需的资料。”^⑬通过科学合理的制度,保障所有成员参与社会财富的生产、分配和管理,使社会生产力及其成果不断增长,从而满足每一个人的合理

需要。^⑭马克思的隐喻强调了心理或精神因素的影响,我们在讨论实现共同富裕时,要充分地认识到“需要和享受”的相对性,防止出现严重的相对剥夺感。尽管相对剥夺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社会现象,但是社会主义社会尤其是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出现的相对剥夺现象与资本主义社会有着本质的不同,人们可能产生相对剥夺感的社会环境和制度因素有着根本的区别。不过,马克思的“小房子”与“宫殿”隐喻对于我们深入共同富裕仍然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and 启发意义。

二、共同富裕:从政治遗嘱到价值判断

邓小平的共同富裕思想是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主要体现在他的系列重要论述尤其是“南巡讲话”中,由于他提出的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还没有实现,因此可以将其称之为邓小平向人民提前交代的一份“政治遗嘱”或者“政治遗产”。邓小平认为,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相区别的根本特点^⑮,全国人民共同富裕,而非两极分化,才是社会主义的目的。^⑯共同富裕体现了社会主义最大的优越性,也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本质。^⑰邓小平强调:“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⑱在此基础上,邓小平提出了“允许先富”——“先富带后富”——“共同富裕”的战略构想。

“允许先富”是邓小平反复考虑和强调的重要问题,他认为在经济政策上要“允许”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企业、一部分工人农民先富起来。^⑲如果我们不能充分地认识邓小平提出的“允许”一词的政治意义,就不能正确地理解“先富共富”战略和实现共同富裕的最终目的。允许“部分先富”,是以邓小平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人针对当时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平均主义导致的共同落后和共同贫穷开出的“药方”,这一战略决策体现了邓小平作为伟大政治家的巨大政治勇气和高超政治智慧。然而,由于部分人忽略了“允许”的重要性,导致部分“先富”对共同富裕的理解出现了偏差,也导致部分“后富”对共同富裕产生了质疑。“允许先富”包含着先富与后富、先富与共富的关系,也涉及目的善与手段善的关系问题,正确理解这些关系对于实现共同富裕有着决定性的作用。不可否认,“允许先富”是通向共同富裕的前提,但它也可能导致两极分化,因此必须处

理好“先富”与“共富”的关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先富”与“共富”具有同一性而非对立性关系，“先富”只是实现“共富”的手段，“共富”才是“先富”的目的。具体而言，其同一性体现为：“先富”示范和带动“后富”，“后富”学习“先富”，从而推动全国人民共同富裕。同时，“先富”还可以通过精准扶贫支援“后富”实现共同富裕。当然，我们也要认识到问题的复杂性，“先富”与“共富”存在差别和矛盾。因为“允许先富”并不必然导致共同富裕，甚至存在两极分化的可能性。“先富”带“后富”并不是自发的、自动的过程，有些“先富”甚至忘记了“共富”这个终极目标，不愿意带动“后富”实现共同富裕，而且“先富”的示范、带动作用也不是无限的。因此，需要党和政府做好顶层设计，积极推进“共富”工作，包括必要的宣传、斗争和科学的决策，否则，就可能出现“富的愈来愈富，穷的愈来愈穷，两极分化就会产生”^{②0}。“允许先富”主要依靠物质利益驱动首先实现物质上的富裕，而共同富裕则需要物质利益动力机制和精神激励机制的双重作用，通过坚持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的原则，大力弘扬助人为乐、无私奉献的高尚精神，实现物质上和精神上的共同富裕。^{②1}

需要指出的是，“先富”带动“后富”是一种“义务”。邓小平强调：“先进地区帮助落后地区是一个义务。”^{②2}很多人忽略了“带动”是“先富”的一种责任，进而言之，“先富”对于“后富”在道义上有一种不可推卸的义务。因为“先富”比“后富”先富起来是科学决策的结果，是由于改革开放的相关政策对某些个人、企业和地区进行了适当的倾斜和特殊优惠。例如，广东成为“先富”，离不开中央允许的财政上先行大包干体制、利用外资的灵活政策等。尽管广东毗邻港澳地区，具有地理位置优势，但都不能与“体制”和“政策”优势相比，没有中央的“允许先富”和优惠政策，就不可能成为“先富”。^{②3}沿海地区由于受到政府的“先富”政策和市场力量的“双重”优惠，因而比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发展更为迅速，实际上出现了对“后富”的相对剥夺，如果地区贫富差距持续扩大将可能影响社会稳定和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先富”在政策和法律允许的情况下住上了“宫殿”无可厚非，但是与资本主义社会不同，住上了“宫殿”的“先富”还需要带动住在“小房子”里的“后富”有朝一日也能住进“宫殿”，即实现共同富裕。然而，由于存在部分“先富”通过不正当手段暴

富，与“后富”形成了极大的对比，从而引发人民群众的不满。少数“先富”大肆挥霍、炫耀性消费，甚至大搞封建迷信活动，造成了极坏的社会影响，忘记了国家“允许先富”的初衷，也忘记了带动“后富”的义务。正如邓小平指出的，先发展起来的沿海地区带动内地更好地发展，“这是一个事关大局的问题”^{②4}。

习近平根据中国国情提出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邓小平提出的共同富裕思想，并把共同富裕作为改革发展成功与否的“最终判断标准”^{②5}。共同富裕不仅是一个伟大的社会理想，也是一种重要的价值判断标准。

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②6}，“不是少数人的富裕”^{②7}，“共同富裕路上，一个也不能掉队”^{②8}。共同富裕的主体是全体人民，“允许先富”的主体是少数人，是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而非随机选择的结果，即通过政策允许哪些人和哪些地区先富起来。因为共同富裕惠及全体人民，人民群众就会满意和支持，在道德上就具有正当性；如果只是少数人的富裕，出现了严重的两极分化，人民群众就会不满和反对，在道德上也得不到辩护。习近平强调的“全体人民”，是其“人民至上”执政理念的具体体现，是对人民主体地位的尊重，也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推动共同富裕的奋斗目标。”^{②9}实现共同富裕需要将人民利益置于首要位置，也需要全体人民的参与，真正实现“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一切为了人民”^{③0}。既然共同富裕是“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就必须以人民是否满意作为最终的评价标准，具体体现在以人民是否满意作为改革标准、工作标准和政治标准。^{③1}

共同富裕靠勤劳智慧来创造。^{③2}劳动是实现共同富裕与幸福生活的源泉，“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③3}。劳动是人赖以存在的前提，体现了人存在的本质。劳动在资本主义社会与共产主义社会有着本质区别。“在资产阶级社会里，活的劳动只是增殖已经积累起来的劳动的一种手段。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已经积累起来的劳动只是扩大、丰富和提高工人的生活的一种手段。”^{③4}通过勤劳智慧实现共同富裕就是要推进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生产劳动给每一个

人提供全面发展和表现自己的全部能力即体能和智能的机会,这样,生产劳动就不再是奴役人的手段,而成了解放人的手段,因此,生产劳动从一种负担变成一种快乐”^⑤。全体人民通过劳动实现共同富裕,劳动构成了劳动者实现体面而有尊严生活的一部分。实现共同富裕要靠各行各业人们的辛勤劳动、诚实劳动、科学劳动。^⑥劳动不仅是促进社会发展、实现共同富裕的手段,也是人们获得幸福生活的手段。这样,劳动本身就具有不可或缺的伦理价值,是实现人类终极目的的途径。

共同富裕应当“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⑦。换言之,增强人民群众四种重要的心理感受也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目标之一,同时也表明,实现共同富裕应当避免或者消除人民群众的相对剥夺感。进而言之,我们说共同富裕成为一种价值判断,不仅意味着共同富裕带来的好处让人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真实可感”^⑧,而且让人民群众在心理上感到满足、精神上感到愉悦。习近平指出:“奋斗者是精神最为富足的人,也是最懂得幸福、最享受幸福的人。”^⑨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劳动者不仅通过劳动创造更多的物质财富,而且使自己的人格在创造中升华,主动承担起个人幸福、社会发展、民族复兴的重任,在各自的岗位上做好自己的事情,从而实现精神上的富足。

综上所述,邓小平提出的“允许先富”具有重要的示范力量,为共同富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习近平根据中国国情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将其作为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作为改革成功与否“最终的判断标准”,丰富和发展了中国共产党对共同富裕的价值认识。“我们决不能允许贫富差距越来越大、穷者愈穷富者愈富,决不能在富的人和穷的人之间出现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⑩正如“稳定压倒一切”中的“稳定”、“效率优先”中的“效率”一样,“共同富裕”实际上成了一个价值判断词。换言之,共同富裕是好的,贫富两极分化是不好的;“先富”带动“后富”是好的,反之则是不好的。显然,共同富裕并非指的是当下的实然状态,而是指向未来理想社会的应然状态,共同富裕具有重要的价值导向和目标约束作用,体现了党性与人民性的有机统一,既是中国共产党的“初心”和使命,也是基于“人民至上”的价值选择。邓小平和习近平都指出了实现共同富裕要消灭剥削和消除两极分化,也就是要

消除绝对剥夺,我们也要高度重视人民群众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这就需要重新反思马克思的“小房子”与“宫殿”的隐喻。

三、绝对优胜抑或绝对平等:“先富”与“后富”期待共同富裕吗?

通常而言,人们都企求符合正义和平等的原则,但是平民期待“绝对的平等”,而“财富方面优裕的人”则主张“绝对地优胜”^⑪。亚里士多德所言的这种状况在阶级社会一直存在着,甚至成为阶级冲突和社会革命的重要原因。正如亚里士多德指出的,“有些人看到和他们相等的他人占着便宜,心中就充满了不平情绪,企图同样达到平等的境界。另一些人的确有所优越,看到那些不能和自己相比拟的人们却所得相等,甚至反而更多,也就心中激起了不平情绪,企图达到优越(不平等)的境界。——这些情绪也许都有道理,也许都不应该——于是,较低的人们为了求得平等而成为革命家,同等的人们为了取得优越(不平等)也成为革命家”^⑫。亚里士多德的论述隐含了“相对剥夺”的两种状况:前者可以称之为基于追求平等而产生的相对剥夺,即物质上类似的群体中有人“占着便宜”,而没有占到便宜的人因此产生了不平等感,并试图达到平等的情况,由此引发相对剥夺感;后者可以称之为基于维护不平等而产生的相对剥夺,即物质条件存在明显差别的群体中处于“优越”地位的一方被劣势方追平或者反超而产生不平情绪,试图恢复原有的“优越”地位,由此产生了相对剥夺感。上述两种情况都可能诱发社会革命或者变革。当代相对剥夺理论大多只考虑第一种情形,即认为相对剥夺主要是弱势群体的心理特征,也是导致弱势群体出现反社会行为的心理前提。事实上,强势群体也会产生亚里士多德意义上的相对剥夺感,只不过它的表现及其带来的社会影响很难进行评估。亚里士多德的理论对于我们反思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感仍然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马克思的“小房子”和“宫殿”的隐喻,比亚里士多德的表述更为形象具体,虽然针对的是资本主义社会贫富悬殊、两极分化而产生的相对剥夺现象,但对我们反思实现共同富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贫富差距和相对剥夺现象仍然具有理论解释力。我们姑且

借用“宫殿”指代“先富”，借用“小房子”指代“后富”。如前所述，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才有实现共同富裕的可能性，因此，实现共同富裕绝不允许“绝对优胜”的存在，但也不等于实现“绝对平等”。然而，住“宫殿”的“先富”与住“小房子”的“后富”相比较而共同存在是一个客观的社会事实，他们对“共同富裕”的理解一样吗？他们都期待实现共同富裕吗？按照“共同富裕”思想和国家战略，不论“先富”和“后富”如何理解共同富裕，也无论他们是否想共同富裕，都必须参与和实现共同富裕，因为这是由社会主义的本质决定的。

既然相对剥夺主要是行动者的价值期待和价值能力之间不一致产生的心理感知，我们要防止或者消除实现共同富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现象，就有必要了解“先富”与“后富”对共同富裕的价值期待与价值能力是否一致。我们先分别看看他们对共同富裕的价值期待。在现实生活中，一部分“先富”通常会接受“共同富裕”观念，也会积极支持共同富裕政策；而另一部分“先富”则想维持“绝对优胜”的不平等状态，并且通过“龙生龙，凤生凤”的代际传递来固化这种经济上或物质利益上的不平等的状况。

如果“先富”期待和支持实现共同富裕，问题相对简单，只是选择何种最优路径实现共同富裕的问题，即在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教育、就业、住房、医疗和养老等领域提供共同的基本生活条件，保障“后富”具备共同富裕的底线；否则，问题就相对复杂，需要解决“先富”不想带动“后富”的原因，亚里士多德的理论可以部分地予以说明。需要指出的是，共同富裕不是“先富”想不想或者应不应该实现的问题，而是“先富”必须履行的一种义务和责任，“共同富裕”的倡导者和政策制定者要求“先富”必须带动“后富”。因此，共同富裕作为一种价值理想和成熟的社会制度，是经过大家的努力可以实现的目标，而不是“富人的地狱”。

“后富”是否期待共同富裕？如果答案为是，问题就较为复杂。因为“共同富裕”主要取决于“共同富裕”政策的制定者和“先富”的带动，即共同富裕的政策要有利于“后富”参与和实现共同富裕，同时“先富”要赞同和带动“后富”实现共同富裕。当然，实现共同富裕也离不开“后富”的积极参与和主观能动性，共同富裕绝不是“穷人的天堂”。如果答案

为否，问题就相对简单，因为只要“后富”安贫乐道，愿意接受“先富”和“后富”业已存在的事实，自得其乐，彼此尊重，自然会相安无事，天下太平。与此相关的另外一个问题是“后富”是否希望“先富”带富？因为共同富裕除了“先富”带动“后富”，还可以继续通过政策红利让一部分“后富”再次“先富”起来，如此循环往复最终实现共同富裕，这个问题本文不在此进一步讨论。

上面的分析针对“先富”和“后富”群体全部“同意”或者“不同意”的情况，实际情况更为复杂，由于本文重点是分析相对剥夺与共同富裕的关系，因此不打算对“先富”与“后富”中可能存在的部分同意或部分不同意的情况进行分析。倘若“先富”与“后富”都希望共同富裕，那么实现共同富裕只是一个时间问题。如果仅有一方同意，问题就相对复杂。如果双方都不同意，问题也相对简单，但是“共同富裕”的决策者将会陷入较为尴尬的局面。无论怎样，实现共同富裕应当尽量消除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问题。

四、应当消除“共同富裕”可能带来的相对剥夺

共同富裕并不必然带来相对剥夺，恰恰相反，实现共同富裕就是要避免或者消除相对剥夺，而不是简单地治理或消除相对贫困，因为消除相对剥夺比消除相对贫困更为艰难，相对剥夺比相对贫困带来的影响和危害更大。但是，共同富裕可能伴随相对剥夺现象，这是人们容易忽视的一个重要问题。恩格斯指出：“社会分裂为人数很少的过分富有的阶级和人数众多的无产的雇佣工人阶级，这就使得这个社会被自己的富有所窒息，而同时社会的绝大多数成员却几乎没有或完全没有免除极度贫困的任何保障。社会的这种状况日益显得荒谬，日益显得没有存在的必要。这种状况应当被消除，而且能够被消除。”^④恩格斯的论述是针对资本主义的社会状况而言的。居住在“小房子”中的绝大多数成员处于极度贫困或绝对贫困之中，这种荒谬的、不道德的状况应当被消除，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不可能消除这种现象，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才能够真正消除这种状况。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社会主义社会应当实现共同富裕，也能够实现共同富裕，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应当消除相对剥夺，也能够消除相对剥夺。但是，实现共同富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相对剥

夺并不是一个简单的社会心理问题,而是一个复杂的结构性社会问题。

如前所述,共同富裕既是一个政治目标,也是一种价值期待,是指一种理想的而非已经实现了的社会状态,因而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也可能导致人民群众出现相对剥夺感。换言之,部分相对贫困的“后富”群体的相对剥夺感可能产生于他们对“共同富裕”目标的追求,而不是来源于与“先富”群体的比较。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共同富裕”的目标被宣传得越高远,“后富”被激发出来的相关需求就越多。当被刺激起来的“后富”的个人需求在短时间内不能通过“共同富裕”的实现过程得以满足时,“后富”可能由于现实与理想的差距较大而产生相对剥夺感,由此质疑或者怀疑“共同富裕”的目标,或者对“先富”产生不满情绪。与此同时,“先富”也可能出现相对剥夺感,对“共同富裕”相关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产生不满,从而出现“先富”仇视另一部分“先富”,也仇视“后富”的情况。所以,对“共同富裕”政策的“宣传”要合理和到位,否则可能会加大实现共同富裕的成本,导致严重的社会心理问题。

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后富”对共同富裕的价值期待往往高于其实现共同富裕的价值能力。通过一系列的宣传,“后富”对实现共同富裕后的美好生活也充满着期待和向往,并且认为他们应当获得那些地位。当然,“后富”的价值期待应当与正当的价值地位相关,这就意味着“后富”有权获得或享有与“先富”同样或者类似的物质条件,而不仅仅是“后富”期待获得的条件。价值期待主要源于参照群体、过去的生活条件和公平理念等方面的影响。^④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现在乃至未来的生活条件通常都会比过去的生活条件有所改善,公平理念也更深入人心,因此,价值期待的主要来源就是参照群体。如果我们运用古尔的理论来分析共同富裕中的相对剥夺问题,就涉及先富与后富、先富与共富、先富与先富、后富与后富之间的相互比较。亚里士多德意义上的“先富”想要维持“绝对优胜”,在社会主义的共同富裕阶段是不允许存在的。但是,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由于各种综合因素的影响,“先富”群体也会出现分化,“先富”之间也会出现比较,因而部分“先富”也会出现相对剥夺感。因此,共同富裕作为一个政治目标具有极强的激励作用,

但是也可能给“先富”和“后富”都带来相对剥夺感,我们此处主要探讨“后富”可能出现的相对剥夺问题。

在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后富”的价值期待与其参照群体的状态对其产生的刺激相关,因为他们期待拥有与参照群体类似的生活条件,从而达到心理平衡。如果他们无法达到这种生活状态,就会产生相对剥夺感。通常而言,“后富”的参照群体是与之地位相近但又不完全等同的另一群体。也就是说,“后富”通常只跟“后富”相比较。而在新旧体制并存的社会转型时期,“后富”既会跟“后富”群体相比较,也可能跟“先富”群体相比较,由于参照群体的泛化,价值期待与价值能力之间就很难一致,因而“后富”容易产生强烈的相对剥夺感。“后富”与“先富”比较的群体主要是官员群体和商人群体,“仇官”和“仇富”现象是一种典型的参照群体比较,但由此产生的剥夺是“绝对剥夺”而非“相对剥夺”。因为这一部分群体如果是通过制假贩假、走私护私、买空卖空、权钱交易、贪污受贿、侵吞国有财产等非法手段而成为“先富”的,则属于共同富裕过程中需要打击和处理的对象。党提出“允许先富”的政策是鼓励通过辛勤劳动、诚实劳动、科学劳动以及合法经营致富,这样的“先富”群体才能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因此“先富”实际上成了一个价值符号,具有重要的道德象征意义。

上文讨论了应当消除共同富裕中的相对剥夺问题及其理由,至于如何消除相对剥夺则不属于本文的任务,要完全消除实现共同富裕过程中的相对剥夺尤其是人们的“相对剥夺感”,既无可能也无必要,但我们应该高度重视这个问题。要把党的领导贯穿实现共同富裕目标的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优化消除相对剥夺的舆论环境,加强实现共同富裕的舆论环境;不断完善“先富”带“后富”的帮扶机制,取缔和惩治非法牟利而出现的“先富”;完善再分配制度,重视精神富裕与物质富裕的统一。当共同富裕的目标实现之后,不同群体之间可能存在的相对剥夺感将自然消失。

注释

①④②③⑦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人民日报》2021年6月11日。②谢华育、孙小雁:《共同富裕、相对贫困攻坚与国家治理现代化》,《上海经济研究》

2021年第11期。③陈燕:《中国共产党的共同富裕:理论演进与实现路径》,《科学社会主义》2021年第3期。⑤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38、269页。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7页。⑧⑨⑬⑭⑮《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345、345、326、415、326页。⑩⑪Ted Robert Gurr.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p.24, pp.24-25.⑫David P. Barash ed.. *Understanding Violence*. Boston: Allyn and Bacon, 2001, pp.232-233.⑬⑭⑮《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70、724、681页。⑯⑰⑱⑲⑳㉑㉒《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23、110—111、364、373、152、374、155、277—278页。㉓张茹粉、刘宏春:《关于“允许先富”的哲学思考》,《中华女子学院学报》1999年第4期。㉔赵晓斌:《如何评价“先富”政策》,《改革》1997年第1期。㉕习近平:《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 习近平主持并发表重要讲话》,《人民日报》2015年10月31日。㉖习近平:《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5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4年10月1

日。㉗㉘习近平:《扎实推动共同富裕》,《求是》2021年第20期。㉙习近平:《新时代要有新气象,要有新作为》,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年,第86页。㉚习近平:《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http://cpc.people.com.cn/n1/2020/0524/c117005-31721348.html>, 2020年5月24日。㉛王虎学、何锬伦:《“人民至上”的三重价值意蕴》,《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20年第6期。㉜《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473页。㉝习近平在乌鲁木齐接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先进人物代表 向广大劳动者致以“五一”节问候》,《人民日报》2014年5月1日。㉞习近平:《在2018年春节团拜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8年2月15日。㉟习近平:《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求是》2021年第9期。㊱[古希腊]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吴寿彭译,商务印书馆,2017年,第236、240页。

责任编辑:思 齐

On the Relation Between Relative Deprivation and Common Prosperity

Zuo Gaoshan Zhao Qi

Abstract: Common prosperity is the essential feature and goal of socialism. It is the unity of material prosperity and spiritual prosperity. To achieve common prosperity, we must constantly enhance the people's sense of achievement, happiness, security and identity. The phenomenon of relative deprivation may occur in the process of realizing common prosperity, which is easy to be ignored. If people's sense of relative deprivation is not eliminated in the process of achieving common prosperity, social stability may be endangered or even a serious crisis may occur. Therefore, the realiza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should avoid or eliminate relative deprivation, rather than simply govern or eliminate relative poverty, because eliminating relative deprivation is more difficult than eliminating relative poverty. When the goal of common prosperity is achieved, the sense of relative deprivation that may exist between different groups will naturally disappear.

Key words: relative deprivation; common prosperity; value judgment; moral psychology